

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榕晋政办〔2023〕73号

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晋安区促进光电产业高质量发展措施》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福兴经济开发区、金城产业发展与古城保护中心，火车站地区综管办，区政府各有关部门：

《晋安区促进光电产业高质量发展措施》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晋安区促进光电产业高质量发展措施

为推进创新型都市产业发展，打造光电特色产业集群，推动光电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以下促进措施：

一、对域外入驻承租福兴经济开发区新建标准厂房（区、镇属）的光电企业，在符合相关税收要求的基础上，其租金在标准厂房统一租金标准基础上再予优惠 3 元/平方米·月。

二、对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首次超 1 亿元、3 亿元、5 亿元、10 亿元、40 亿元、50 亿元的光电企业，分别给予 10 万元、20 万元、30 万元、40 万元、45 万元、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（包括市、区奖励）。

三、对光电企业以本措施发布的前三年平均纳税额为测算依据，税收超 1000 万元以上以其增量部分地方留成的 50% 为测算依据给予扶持。

四、对新落户晋安区福兴经济开发区的光电企业（包括域外引进和新注册企业），年纳税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，按照其对区内经济工作贡献度，参考企业税收等实际情况，以其超出考核部分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区级留成部分为测算依据，给予企业 50% 的扶持。

五、帮助企业拓宽融资渠道，利用福兴经济开发区基金集聚优势，引导社会资本、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等优先投向光电企业，用于支持企业扩大再生产。

六、新入驻的光电企业认定工作由区工信局牵头，区财政局、

区统计局、区发改局和福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共同对照光电产业的划分标准（见附件）予以认定。

七、本措施适用于统计关系、税务征管归属晋安区，专业从事光电信息领域研发、生产和应用等相关企事业单位。

八、对于世界 500 强、大型央企、中国企业 500 强、主板上市公司、独角兽企业等可对我区经济发展、产业带动、税收、科技创新贡献大的“骨干型”重点光电招商项目，实行“一企一议”。

九、本措施所扶持的企业所获奖补资金总额，不超过其当年对地方财政贡献留成部分。

十、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由晋安区工信局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光电产业的划分标准

附件

光电产业的划分标准

光电产业是指涵盖光电的传感、转换、采集、传输、存储、处理、显示等相关的产业。光电产业，Optoelectronics Industry，是随着光电技术的兴起而形成的一门高新技术产业。是以光电技术为核心所构成的各类零件、组件、设备以及应用市场的总和。换言之，光电产业是制造光电元件，或采用光电元件为关键性零部件的设备、器具及系统的所有商业行为。关于光电产业的分类，目前没有统一的标准。根据国内外科技和产业界的一般看法，光电产业可划分为九类行业，即光电元器件、光电显示、光输入/输出、光存储、光通信、激光、光伏发电、半导体照明、光电周边产品（主要是光电产品专用制造设备等）。